



Nicos
Poulantzas

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研究

范春燕 著



NICOS
Poulantz

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研究

范春燕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研究 / 范春燕著 .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5.2
ISBN 978 - 7 - 5161 - 4060 - 4

I. ①普… II. ①范… III. ①西方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研究
IV. ①D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51026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选题策划 刘 艳

责任编辑 刘 艳

责任校对 吕 宏

责任印制 戴 婷

出 版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lib.ahu.edu.cn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2.75
插 页 2
字 数 236 千字
定 价 3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 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导论	(1)
一 普兰查斯及其国家理论:谱系和特征	(1)
(一)普兰查斯:一个“非典型”的西方马克思 主义者	(2)
(二)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传承者还是后马克思 主义的先驱?	(3)
(三)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还是新葛兰西 主义?	(6)
(四)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内在张力	(8)
二 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当代回响	(10)
(一)国家理论的衰落和演化	(11)
(二)对普兰查斯的重新发现	(13)
(三)千禧年普兰查斯的回归	(14)
三 国内学界对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研究	(15)
 第一章 经典马克思主义的国家理论及其当代变奏	(19)
第一节 历史唯物主义的国家观	(19)
一 对国家的考察要深入到市民社会	(19)
二 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辩证关系	(22)
三 阶级是连接国家和社会的“桥梁”	(25)
四 国家的本质是经济优势阶级的政治统治工具	(27)

第二节 资本主义国家的形式与功能	(28)
一 资本主义国家和经济关系的疏离：“守夜人”国家的秘密	(28)
二 资本主义国家和阶级统治的疏离：民主式统治的秘密	(31)
第三节 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理论	(34)
一 总危机预言和融合论	(35)
二 总资本的国家还是垄断资本的国家？	(37)
三 上层建筑还是经济基础？	(39)
第四节 西方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兴起	(40)
一 西方马克思主义的“政治学”转向	(40)
二 国家相对自主性理论	(42)
三 对经典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反思和重建	(45)
 第二章 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主要概念及其理论渊源	(49)
第一节 国家相对自主性	(49)
一 概念的考证	(50)
二 波拿巴主义国家的相对独立性	(53)
三 从特殊的“独立”到普遍的“自主”	(60)
第二节 生产方式和多元决定	(63)
一 生产方式和社会形态	(63)
二 多元决定和非充分决定	(70)
第三节 霸权	(76)
一 葛兰西的智识霸权概念	(76)
二 对霸权概念的“科学”改造	(78)
三 霸权是理解资产阶级政治实践的关键	(80)
 第三章 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主要内容	(82)
第一节 资本主义国家类型的特征	(82)
一 国家和经济阶级斗争领域：“孤立效应”和“统一效应”	(82)

二 国家和政治阶级斗争领域:真实的让渡和错位的霸权	(85)
三 资本主义国家的权力统一和相对自主	(88)
第二节 资本主义国家的类型和形式	(94)
一 国家类型与国家形式	(94)
二 资本主义国家的形式及其转换	(96)
三 正常国家和例外国家	(99)
第三节 当代资本主义国家的阶级分析	(103)
一 阶级:作为结构影响的社会实践关系	(103)
二 阶级的意识形态决定	(107)
三 新小资产阶级理论	(110)
第四节 资本主义国家的制度实体和权力关系	(118)
一 资本主义国家的制度实体性	(119)
二 国家是阶级关系的凝缩和阶级斗争的战场	(124)
第五节 通过民主道路走向社会主义	(128)
一 反对“双重政权”道路和议会道路	(128)
二 直接民主和议会民主相结合	(129)
三 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人民同盟战略	(130)
 第四章 围绕国家问题的争论	(133)
第一节 普兰查斯对多元主义和精英主义	(133)
一 “压力集团”对“霸权统治”	(133)
二 “权力精英”对“统治阶级”	(135)
第二节 普兰查斯对新工具主义	(138)
一 新工具主义国家观	(139)
二 “普兰查斯—密里本德”之争	(146)
三 辩论的历史意义	(154)
第三节 普兰查斯对后结构主义权力学	(155)
一 后结构主义权力理论	(156)
二 普兰查斯对福柯微观权力学的批评	(159)

第五章 普兰查斯之后的国家理论:进路和回声	(162)
第一节 杰索普的“策略关系”国家理论	(162)
一 超越“资本理论”和“阶级理论”	(163)
二 “结构与策略”的辩证法	(165)
三 超越国家相对自主性理论	(166)
第二节 回归国家学派:“以国家为中心”	(169)
一 从“社会中心”到“国家中心”	(169)
二 国家的潜在自主性	(171)
第三节 后马克思主义:霸权、接合和激进民主	(173)
一 去本质化的霸权	(173)
二 非阶级的“接合”和激进民主政治	(176)
尾声 全球化和民族国家:“重访”普兰查斯	(180)
一 “民族资产阶级”和“国内资产阶级”	(181)
二 国际化和民族国家	(183)
三 解构全球化“神话”	(185)
参考文献	(187)

导 论

一 普兰查斯及其国家理论：谱系和特征

尼克斯·普兰查斯^①（Nicos Poulantzas）是战后最具影响力的马克思主义政治学家。在他短暂的一生中，共正式出版五部关于国家和阶级问题的著述，包括《政治权力与社会阶级》（1968年）、《法西斯主义和独裁》（1970年）、《当代资本主义国家的阶级》（1974年）、《独裁的危机》（1976年）、《国家、权力和社会主义》（1978年）。作为一个“非典型”^②的西方马克思主义者，普兰查斯引领和开启了20世纪六七十年代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在西方左翼学界的复兴和重建。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研究对象是当代资本主义国家和社会主义战略，其主要内容包括：国家相对自主性理论、霸权理论、新小资产阶级理论、国家的制度实体与权力关系理论等。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源头是经典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研究路径分别受到了阿尔都塞、葛兰西和福柯等人的影响，

① 普兰查斯1936年9月生于希腊雅典，1953年进入雅典法学院学习，后在法国巴黎第一大学获得助教职位。他于1960年前后加入希腊共产党，1963—1964年期间在巴黎积极为希腊共产党工作，1966年加入“联合民主左派”，成为巴黎的希腊反独裁委员会的核心成员，1968年《政治权力与社会阶级》一书的出版为普兰查斯在法国左翼学术界赢得了极高的声誉。在70年代后期的马克思主义危机中，普兰查斯陷入了严重的悲观情绪难以自拔，最后因法国左派联盟的失败而诱发抑郁症，于1979年10月以跳楼自杀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的生命，年仅43岁。参见徐崇温《西方马克思主义论丛》，重庆出版社1989年版，第445—446页。

② 这里借用的是杰索普的说法。所谓“非典型”（unusual/exceptional），指的是普兰查斯并没有遵循西方马克思主义重哲学和重文化批判的路径，而是从现实的阶级斗争出发展开对当代资本主义国家的政治经济学分析。参见Bob Jessop, *Nicos Poulantzas: Marxist Theory and Political Strategy*, London: Macmillan, 1985, pp. 5, 360.

主要观点也是在和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新工具主义、衍生主义等当代西方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不同派别的争论中形成、发展和完善的，因此可以说：普兰查斯的国家理论作为“20世纪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的精缩（in miniature）”，在研究上具有“标本式”的价值。^①

（一）普兰查斯：一个“非典型”的西方马克思主义者

按照佩里·安德森的说法，西方马克思主义是发达国家共产党在“结构上与政治实践相脱离”的理论产物。这种理论和实践相脱离的具体表现就是：发达国家的左派理论家们不再研究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和经济运行规律，也不再分析资本主义国家的政治机器以及推翻这种机器所必需的阶级斗争策略，而是回到马克思的早期著作中去寻找作为哲学家的马克思。如法兰克福学派、存在主义马克思主义、弗洛伊德马克思主义等，都是把研究重点放在构建文化和意识形态批判的哲学基础上，不再关注具体的政治实践。^② 在安德森看来，这种理论风尚一直延续了数十年，以至于“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的二十多年里，西方马克思主义在有创见地论述经济理论或政治理论方面、在创作这两个领域的重要著作方面所表现的学术成果，实际上是一片空白”^③。

普兰查斯显然没有继承这种理论传统。他虽然在早期接受了萨特人本主义的熏陶，但很快就转向代表西方马克思主义“科学”一脉的阿尔都塞哲学，并从葛兰西的霸权概念入手开始了对国家和政治问题的研究。此后普兰查斯再也没有离开过国家问题，终其一生致力于揭示资本主义国家的统治规律和探寻工人阶级的斗争策略。

安德森认为，普兰查斯代表了20世纪60年代从哲学研究转回到和实践相联系的政治学研究的新一代。1968年，法国“五月风暴”的爆发带来了新的激进态势，也给理论和实践的结合创造了新的条件。安德森指出：在“西方马克思主义的主要理论家中，有许多人现在已经死

^① Paul Thomas, “Bringing Poulantzas Back In”, *Paradigm Lost*,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08, p. 73.

^② [英]佩里·安德森：《西方马克思主义探讨》，高铦等译，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1—61页。

^③ 同上书，第62页。

去。那些还活着的，迄今已证明并不能对法国五月暴动后产生的新局面作出反应，从而对他们的理论作出显著的发展。他们中大多数人的才智可能已经枯竭。在这种传统影响下形成的青年一代中，已经有越出他们前辈的哲学界线而转向更多地关心经济和政治理论的趋向”^①；而在这些青年才俊的智识贡献中，“最引人注目的是尼克斯·普兰查斯的著作《政治权力与社会阶级》和《法西斯主义和独裁》”^②。在安德森看来，普兰查斯试图回答的是西方马克思主义自葛兰西之后一直回避的一系列具体问题：作为先进国家资本主义政治规范模式的资本主义民主和国家制度的真正的性质和结构是什么？在阶级划分的世界中民族作为社会单位的意义和位置何在？当代资本主义的运行规律和危机形式有什么特殊性？帝国主义的结构是什么？^③

正是从安德森的这些评价出发，当代英国新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代表人物杰索普把普兰查斯界定为一个“非典型”的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他认为，普兰查斯一方面沿袭的是西方马克思主义而不是第二国际或第三国际的传统；另一方面他的理论又和经典的西方马克思主义之间存在着明显的断裂，这表现在普兰查斯不是一个哲学家，对文化和艺术也不感兴趣，而是执着于马克思主义政治学的研究。由此，杰索普指出：普兰查斯作为“一个非典型的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他的著作同时提供了检验西方马克思主义传统的优点和缺点的范本”^④。

（二）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传承者还是后马克思主义的先驱？

似乎很难在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中找到一个人，能像普兰查斯这样被同时代人和后来人贴上各种截然不同的“标签”：“马克思主义政治学家”、“后马克思主义的先驱”、“阶级还原论者”，“结构主义者”、“新葛兰西主义者”，等等。

^① [英]佩里·安德森：《西方马克思主义探讨》，高铦等译，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29页。

^② 同上书，第129页脚注。

^③ 同上书，第130—131页。

^④ Bob Jessop, Nicos Poulantzas: *Marxist Theory and Political Strategy*, London: Macmillan, 1985, p. 5.

普兰查斯通常被称为当代马克思主义政治学家。如杰索普就指出，“普兰查斯并没有越出经典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因为他始终把生产方式作为社会组构的核心，强调资本和劳动之间冲突的本质性作用以及无产阶级对于社会主义战略的引领作用”^①。此外，“回归国家学派”也认为，普兰查斯自始至终都没有放弃对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关系和阶级关系的讨论，他和经典马克思主义的唯一区别就在于：他强调的是国家和阶级之间的一种更为复杂和曲折的关系。^②

但也有另外一些学者认为，普兰查斯在解释当代资本主义国家和阶级斗争之间的关系时已经背离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则，尤其是他提出的关于阶级的意识形态判定标准，实际上成为 20 世纪 80 年代西方马克思主义后结构主义转向的先导。如艾伦·伍德在《新社会主义》一书中，就曾把普兰查斯称为“后马克思主义的先驱”。她还全面论述了普兰查斯是如何一步步地把马克思主义的剥削理论和阶级理论移置出去，不断赋予国家越来越多的超出阶级和经济最终决定之外的自主性，从而模糊了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之间的界限，并为以拉克劳和墨菲为代表的后马克思主义提供了直接的思想资源。^③

面对这些相反的评说，我们究竟应该怎样认识普兰查斯的理论谱系？他的国家理论究竟是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继承和发展，还是后马克思主义的先声？

首先，可以肯定的是，普兰查斯的国家理论仍然归属于马克思主义的大的框架之内。从普兰查斯的文本来看，他大量引证的是马克思的政论著作和经济学著作（也包括部分恩格斯和列宁的著作），他的国家相对自主性理论也直接承自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国家相对独立性的思想。虽然普兰查斯在某些地方过于强调政治和意识形态的多元决定作用，但他对当代资本主义国家的本质、功能和类型的考察自始至终也没有离开

^① Bob Jessop, “Globalization and the National State”, *Paradigm Lost*,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08, pp. 187—188.

^② [美] 西达·斯考切波：《国家与社会革命》，何俊志、王学东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7 年版，第 28—29 页。

^③ [加] 艾伦·伍德：《新社会主义》，尚庆飞译，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25—45 页。

通过对生产方式和阶级斗争的分析。普兰查斯始终反对“国家和市民社会”的二元分析路径，坚持不懈地和多元主义、精英主义等资产阶级主流国家理论进行论战，为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廓清阵地。

其次，普兰查斯的国家理论也体现了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对经典马克思主义所作的一种“修正式”解读。与马克思和恩格斯不同，普兰查斯几乎没有讨论过国家的起源、历史发展和消亡等问题，而只是关注资本主义国家尤其是当代的垄断资本主义国家。他对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也作了一些“大胆”的诠释和修改。比如，他把马克思论述的“波拿巴主义”国家视为资本主义国家的基本类型，他还反对马克思关于国家本质的“工具说”，反对列宁主义的“双重政权”战略，等等。

再次，就普兰查斯在当代西方马克思主义发展中所处的“承上启下”的地位而言，他的国家理论又是西方马克思主义转向后马克思主义的中间环节。所谓“承上”，指的是普兰查斯接受并创造性地吸收了阿尔都塞的多元决定论、葛兰西的霸权理论等，并试图用重新改造过的理论来和当时欧洲共产党内外的各种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进行互动。普兰查斯的互动对象包括：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理论、新工具主义国家理论、衍生主义国家理论、福利国家理论等。所谓“启下”，也就是说，他提出的一些理论修改，如国家相对自主性理论、接合论、新小资产阶级论、阶级的意识形态决定等思想，深深地影响了后来的西方马克思主义政治理论的走向。杰索普和拉克劳都曾公开指认普兰查斯对他们的理论支援作用。比如，杰索普认为自己正是从普兰查斯后期提出的“国家是一种社会关系”的论断出发，发展出了一种“策略关系”国家理论；拉克劳也认为自己是从普兰查斯的阶级和意识形态理论中获得了启发，从而得以提出一种建立在“接合”原则之上的激进民主政治；斯考切波等“回归国家”论者也是在评析普兰查斯的国家相对自主性理论的基础上，提出“国家潜在自主论”和“强—弱”国家说。不过，后来的这些理论无论从何种意义上讲，都已经和经典马克思主义甚至是西方马克思主义渐行渐远，他们从普兰查斯那里得到了一些认识当代资本主义国家和政治机制的“利器”，但也基本放弃了普兰查斯所坚守的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基础：生产方式的结构性根源和阶级斗争的实践

性视域。

从根本上讲，普兰查斯的国家理论是对当代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所开启的政治自主性的限度的反思，但“他对于政治空间可变性和潜在能量的承认，并没有以牺牲掉经典马克思主义（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基本参照点为代价”^①。普兰查斯的国家理论仍然是在马克思主义的框架之内对国家、资本、阶级之间的关系所进行的“修正式”解读。当然，从另一方面来看，这种“修正式”解读也使他的理论始终存在着一种矛盾和紧张。

（三）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还是新葛兰西主义？

对于普兰查斯在西方马克思主义谱系中的类别归属，国内外学者也一向存有争议。一般而言，普兰查斯被视为继承了阿尔都塞衣钵的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者。詹姆斯·马丁曾这样评论说：“普兰查斯一生逃不开的命运就是和阿尔都塞（从60年代中期一直在法国知识界占统治地位）的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的紧密联系”^②。此外，克莱德·巴罗等学者在对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史的研究中，也是把普兰查斯归为结构主义一脉。这不仅仅是因为普兰查斯是阿尔都塞的学生，更是因为普兰查斯的国家理论从一开始就融入了许多精致的结构主义语言。在他著名的《政治权力与社会阶级》一书中，普兰查斯从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架构出发，旗帜鲜明地反对历史主义和经验主义。尤其是发生在20世纪70年代的那场著名的“普兰查斯—密里本德”之争，被左翼学界公认为“结构主义和工具主义”之争，这更加深了人们对普兰查斯作为一个结构主义者的刻板印象。

由于杰索普的“重新发现”，普兰查斯近年来又开始被作为一个葛兰西主义者进行解读。杰索普认为，普兰查斯的国家理论共有三个来源——法国的哲学、意大利的政治学和德国的法学，这三种来源相互交杂，结构主义只是构成他的国家理论中的一个哲学方面的因素，不是最

^① James Martin (ed.), *The Poulantzas Reader: Marxism, Law and the State*, London & New York: Verso, 2008, p. 2.

^② Ibid.

重要的，更不是唯一的。在杰索普看来，虽然普兰查斯的《政治权力与社会阶级》深受阿尔都塞结构主义的影响，但从普兰查斯的后期著作（《当代资本主义国家的阶级》《法西斯主义和独裁》《国家、权力和社会主义》）来看，结构主义的影响越来越小。而普兰查斯作为一个葛兰西主义者的痕迹可以追溯到1965年，当时普兰查斯刚刚开始关注国家问题，引领他进入这一领域的就是葛兰西的“霸权”概念。后来普兰查斯的研究主题也一直没有离开过葛兰西的问题域。^①

本书认为，普兰查斯主要还是依据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的方法对资本主义国家进行研究和分析。这不仅表现在普兰查斯采用了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的多个分析概念，如生产方式、社会形态、多元决定，等等，还表现在他对马克思的“波拿巴主义”、葛兰西的“霸权”概念都作了结构主义式改造。此外，普兰查斯还继承了阿尔都塞的“症候”阅读法，强调从文本深处拖出“问题框架”的断面式分析。在和密里本德长达十年的争论中，普兰查斯一直捍卫一种“重共时轻历时”、“重理论轻经验”的方法论原则。普兰查斯始终坚持生产方式和社会形态的区分、国家类型和国家形态的区分、国家权力和阶级权力的区分等，这些也都带有结构主义的印记。因此，如果从方法论上讲，普兰查斯无疑应该属于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一脉。

另一方面，正如杰索普所指出的，普兰查斯虽然以结构主义方法介入理论研究，但他关注的主题却和葛兰西的问题域更契合。或者说，普兰查斯是以结构主义为理据思考国家、政治、意识形态和阶级斗争等问题，他关注的对象是政治实践，强调阶级实践对于理解国家功能和形式的重要性。葛兰西所提供的一些核心概念，如“霸权”和“同意”，使普兰查斯能够把自己对国家的结构主义分析置于当代资产阶级实践的具体语境之中。此外，普兰查斯后期提出的通过民主道路走向社会主义的政治战略，也建立在葛兰西的“阵地战”假说之上。

从普兰查斯对自身理论的定位来看，他并不讳言自己是一个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者。他认为结构主义具有破除人本主义之魅的不可替代的

^① Bob Jessop, *The Capitalist State: Marxist Theories and Methods*, Oxford: Martin Robertson, 1982, p. 154.

功效。他在 1976 年回应密里本德的一篇文章中曾经指出，共有两种结构主义，一种是忽略了阶级斗争在历史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的结构主义，另一种是和深受唯心主义浸染的人道主义、历史主义相对立意义上的结构主义。他认为自己是第二种意义上的结构主义者，也就是说，他并不认为自己的国家理论缺失了阶级分析，而他之所以成为一个结构主义者，就是因为要和人道主义、历史循环论等划清界限。他这样写道：“在这个意义上，我是一个马克思主义的结构主义者，因为我并不把充分的重要性赋予具体的个人和创造性人物的作用、赋予人的自由和活动、赋予自由意志和人的选择能力、赋予和必然性相对立的‘计划’。”^①在生前最后一次接受采访时，普兰查斯再次强调了自己的理论立场：“对于马克思主义来讲，主要的危险不是结构主义，而是历史循环论。所以，我们要集中一切注意力去反对历史循环论，即一种关于主体的理论框架。”^②

（四）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内在张力

由于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研究对象主要是政治实践，而使用的方法论母体则主要是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这就导致了其理论内部始终存在着的结构和实践、理论和策略、抽象和具体、结构决定和历史局势之间的矛盾和张力。

这首先表现在：每当普兰查斯要说明一个问题时，不得不使用一对儿“互补”的概念，如生产方式和社会形态、生产关系和社会关系、国家类型和国家形式、理想态和例外、阶级范畴和社会范畴，等等。在普兰查斯看来，在每一对儿概念中，前者基本上属于结构上的规定性，后者则是描述真实历史的范畴。正如斯图亚特·霍尔曾指出的那样，“在普兰查斯的每个问题中都存在着双重架构，也就是说，每个因素都出现两次，一次作为结构效应，一次作为实践效应”^③。

^① Nicos Poulantzas, *The Capitalist State: a Reply to Miliband and Laclau*, *New Left Review*, No. 95, 1976.

^② Stuart Hall and Alan Hunt, “Interview with Nicos Poulantzas”, *Marxism Today*, July 1979.

^③ Bob Jessop, *Nicos Poulantzas: Marxist Theory and Political Strategy*, London: Macmillan, 1985, p. 76.

作为一个结构主义者，普兰查斯在研究国家问题时，总是先提出一个理论上的模型，然后再谈具体的实践。坚持从理想型出发，在普兰查斯看来就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因为理想型表征着生产方式（即结构）决定的政治形式。这似乎遵循了马克思的教导：有什么样的生产方式就要求有相应的政治形式来与之适应。但是普兰查斯并没有接着追问和进一步论证：为什么结构总是能够起到这样的一种决定作用。“结构”，在某种程度上是他从阿尔都塞那里接过来的一个具有既与性（ever-pregnateness）的先验图式。在普兰查斯真正关注的政治实践领域，却是另外一番景象，那里充满了非充分决定作用、错位、社会势力、支持阶级同盟等跃出结构统摄之外的自主活动空间。普兰查斯将这些统统归结为实践领域社会形态构成的复杂性，但在解释这种复杂性的来源时，他再次诉诸“结构”，即把实践中的复杂多变归结为资本主义结构内部各个环节之间的灵活性接合（articulation），最终归结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所造成的劳动者和劳动条件的分离。

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内在张力还集中体现在“国家相对自主性”这一核心概念中。国家相对自主性（或独立性）在经典马克思主义那里是一个具体的、描述性的概念，指的是特殊历史时机（如阶级均势）下，非资产阶级力量实现资产阶级目标和利益的能力。这种自主性是特殊历史条件下的特殊产物，如果特殊的历史时机不具备，自主性也就不存在。但在普兰查斯这里，相对自主性作为资本主义国家的制度化特征被上升到了抽象层面。它根源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资本主义国家类型的本质性特征。在这个作为抽象概念的国家相对自主性内部，一方面是来自经济结构的最终规制，另一方面是来自政治和意识形态多元决定之下的自主和自治，二者之间总是存在着矛盾。

对普兰查斯而言，在结构和实践的关系上，结构总是出发点。在他看来，即使强调结构对实践的制约可能会影响到对实践问题的开放性考察，但却是必要的和不可逾越的。这体现在国家相对自主性问题上就是：不仅要关注国家所具有的自主性，还要强调这种自主性的“界限”，因为这关系到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则。面对其他学者对国家相对自主性理论的批评和指责，普兰查斯曾这样辩护道：“一个人要首先确定自己是否是在马克思主义的框架之内来讨论问题。如果是，就只能

谈论‘相对的自主性’，这是唯一的结果。如果抛弃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前提，就可以谈论政治的（完全）自主性和其他类型的关于政治和经济之间的关系。”^①

普兰查斯后期转为强调结构和实践之间的一种相互影响和相互刻写的关系。他认为，首先要把结构和实践相界分，然后再通过“主导结构”、“多元决定”、“局势”、“当前时机”、“适当影响”、“错位”、“接合”等概念把二者整合起来。或者说，他试图重建结构和实践之间的辩证关系。在他看来，结构的规定性是根据，但不能穷尽实践，或者说，实践总是对结构的突破和改写，于是就有了“由于结构各个环节的错置和接合而产生的实践的适当影响”，就有了“政治和意识形态的多元决定作用”，以及一种“非固定的主导性环节的流转和错位”；而这些突破和改写，既不会导致对结构决定的破坏，又能衍生出相对自主的实践空间和政治潜能。

二 普兰查斯国家理论的当代回响

普兰查斯引领并参与了20世纪六七十年代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复兴。进入80年代，随着普兰查斯的突然辞世，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也进入了一个衰落、分化和调整的阶段。首先是强调国家和社会之间同一性的传统被打破，有关国家自主性的讨论逐渐从强调“社会中心”的“相对自主”转向强调“国家中心”的“绝对自主”；另外就是后结构主义的“反本质主义”彻底切断了国家和阶级之间的联系，消解了社会革命的元叙事，使总体性政治转向微观政治、阶级政治转向身份政治。90年代初，随着杰索普的重新发现，普兰查斯及其国家理论重新回到了左派的理论视野。尤其是新千年前后，随着全球化的发展，人们开始重新思考国家和民族问题，普兰查斯及其国家理论也被重新赋予了当代相关性，成为左翼学者研究新形势下国家和民族问题的理论参照点。

^① Fred Block, “Beyond Relative Autonomy: State Managers as Historical Subjects”, *The Socialist Register*, 1980, p. 227.